



全宇生技控股有限公司

ALL COSMOS BIO-TECH HOLDING CORPORATION

## 2013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

時間：2013年12月13日上午十時

地點：全宇工業有限公司會議室 (PLO539, Jalan Keluli, Pasir Gudang, Johor, Malaysia)

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：50,000,000股

出席股東所持股數：42,000,000股

出席股數占全部已發行股數：84.00%

主席：彭士豪 董事長

紀錄：余振強

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，主席宣佈會議開始。

壹、主席致詞 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 (略)

參、承認案及討論案

一、修訂本公司章程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(一)配合本公司股利政策擬修訂本公司章程129條。

(二)本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如下。

條文 Clause	修訂前 Before the amendments	修訂後 After the amendments
第 129 條 Article 129	<p>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，基於資本支出、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，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據本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，以現金股利及/或股份以代替現金股利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。</p> <p>除公司法及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，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，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：</p> <p>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；</p> <p>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(如有)；</p> <p>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(10%)為法定盈餘公積，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，不在此限；</p> <p>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；</p> <p>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(a)項至第(d)項後之數額，最多提撥百分之十(10%)保留作為董事紅利；</p> <p>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(a)項至第(d)項後之數額，最多提撥百分之十(10%)保留作為員工紅利(包含本公司員工及/或關係企業員工)；及</p> <p>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(a)項至第(f)項規定後之數額，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，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，送請</p>	<p>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，基於資本支出、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，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據本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，以現金股利及/或股份以代替現金股利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。</p> <p>除公司法及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，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，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：</p> <p>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；</p> <p>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 (如有)；</p> <p>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(10%)為法定盈餘公積，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，不在此限；</p> <p>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；</p> <p>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(a)項至第(d)項後之數額，最多提撥百分之十(10%)保留作為董事紅利；</p> <p>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(a)項至第(d)項後之數額，最多提撥百分之十(10%)保留作為員工紅利(包含本公司員工及/或關係企業員工)；及</p> <p>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(a)項至第(f)項規定後之數額，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，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，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。股利之分派得</p>

	<p>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。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/或股份以代替現金股利方式發放，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(a)項至第(f)項規定之百分之十(10%)，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(10%)，並以百分之五十(50%)為上限。</p>	<p>以現金股利及/或股份以代替現金股利方式發放，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(a)項至第(f)項規定之百分之十(10%)，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<u>五十(50%)</u>。</p>
--	--	---

決議：經主席詢問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。

## 二、本公司 2012 盈餘分派案。（董事會提）

說明：(一)擬 2012 年盈餘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.38 元。

(二)2012 年度之盈餘分派表如下：

2012 年度盈餘分配表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項 目	合 計
2012 年度純益	214,023,844
減：提撥 10%法定盈餘公積	(21,402,384)
2012 年度可分配盈餘	192,621,460
加：上期累積未分配盈餘	4,823,356
可供分配盈餘	197,444,816
分配項目：	
股東現金股利	19,161,838
期末未分配盈餘	178,282,978

決議：經主席詢問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，訂定 2013.12.20 為除息基準日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經詢無其他臨時動議，主席宣布議畢散會。

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主席：彭士豪

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紀錄：余振強